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國國家認證認可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cnca.gov.cn/tzgg/ggxx/ggxx2014/201405/t20140528_20380.shtml)

附 錄

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

国家认监委 2014 年第 14 号公告 《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低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的公告》

根据《低碳产品认证管理暂行办法》(发改气候〔2013〕279号)，现发布低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4份(见附件)，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《低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通用硅酸盐水泥》(编号：CNCA-LC-0101：2014)
2.《低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平板玻璃》(编号：CNCA-LC-0102：2014)
3.《低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铝合金建筑型材》(编号：CNCA-LC-0103：2014)
4.《低碳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》(编号：CNCA-LC-0104：2014)
(上述附件不另发纸质文件，请从国家认监委网站下载)

国家认监委
2014年5月27日